

野村臺灣增強50主動式ETF(代碼：00985A)

NEXT FUNDS –Nomura Taiwan 50 Enhanced Equity Active ETF

資料截至：2025/10/31

產品優勢

資料來源：野村投信

1. 主要投資於具備長期增長潛力和市場領導地位的50檔高品質龍頭股
2. 選股策略主要聚焦於具競爭優勢及成長動能的50檔台灣大型龍頭股票
3. 資訊透明即時，交易方式多元便利

主要持有標的

公司	國家別	產業別	百分比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半導體	24.84%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其他電子	4.41%
台達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電子零組件	3.03%
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通信網路	2.95%
聯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半導體	2.84%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通信網路	2.75%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半導體	2.44%
穎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半導體	2.35%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電子零組件	2.11%
買聯控股 (BizLink Holding Inc)	台灣	電子-其他電子	2.09%
合計			49.81%

基本資料 RR4

資料來源：野村投信,Lipper

基金類型	
成立日期	2025/07/08
基金淨值	12.7700
基金規模	54.88 億新台幣
基金經理	林浩詳
經理費率	每年0.45%
保管費率	
追蹤指數	
彭博代碼	00985A TT

成立以來基金淨值走勢

資料來源：Lipper 2025/10/31



統計指標

1年年化標準差(%) -	1年年化夏普值 -
3年年化標準差(%) -	3年年化夏普值 -

基金績效(%)

資料來源：Lipper

3個月 6個月 1年 2年 3年 5年 今年以來 成立迄今 2024 2023 2022 2021 2020 2019 2018 2017 2016 2015

相關警語

野村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地址：110615台北市信義路五段7號30樓(台北101大樓)；客服專線：(02)8758-1568。野村投資理財網：www.nomurafunds.com.tw。本公司基金經金管會核准或同意生效，惟不表示絕無風險。基金經理公司以往之經理績效不保證基金之最低投資收益；基金經理公司除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外，不負責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有關基金應負擔之費用已揭露於基金公開說明書，本公司及銷售機構均備有基金公開說明書，投資人亦可至基金資訊觀測站中查詢。【野村投信獨立經營管理】

NOMURA
Nomura Asset Management Taiwan

A JOINT VENTURE WITH

ALLSHORES

野村臺灣增強50主動式ETF(代碼：00985A)

NEXT FUNDS –Nomura Taiwan 50 Enhanced Equity Active ETF

基金經金管會核准或同意生效，惟不表示絕無風險。本公司以往之經理績效不保證基金之最低投資收益；本公司除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外，不負責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有關本基金之特性、相關投資風險及應負擔之費用已揭露於基金之公開說明書中，投資人可向本公司及基金之銷售機構索取，或至基金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https://www.nomurafunds.com.tw>)中查詢。本基金受益憑證為記名式，採無實體發行，不印製實體受益憑證，委由集中保管事業以帳簿劃撥方式交付受益憑證，受益人不得申請領回實體受益憑證。基金自成立日起，即得運用基金進行投資組合佈局，基金投資組合成分價格波動會影響基金淨值表現。有關基金之其他投資風險，請詳見基金公開說明書。ETF上市或上櫃後之買賣成交價格應依臺灣證交所或財團法人櫃買中心之相關規定辦理，投資國內證券之ETF適用升降幅度限制，投資國外證券之ETF則無限制。本文提及之經濟走勢預測不必然代表本基金之績效，基金投資風險請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本資料係整理分析各方面資訊之結果，純屬參考性質，本公司不作任何保證或承諾，請勿將本內容視為對個別投資人做基金買賣或其他任何投資之建議或要約。本公司已力求其中資訊之正確與完整，惟不保證本報告絕對正確無誤。未經授權不得複製、修改或散發引用。淨值組成項目查詢：<https://www.nomurafunds.com.tw>。※指數免責聲明：本基金之績效指標為臺灣證交所與富時國際有限公司合編之「富時臺灣證券交易所臺灣50報酬指數」，本基金之績效指標係為基金績效評量之參考，本基金無追蹤、模擬或複製績效指標之表現。「野村臺灣增強50主動式ETF基金」並非由富時國際有限公司（「富時集團」）或臺灣證交所以任何方式贊助、認可、銷售或推廣；且富時集團或臺灣證交所不就使用「富時臺灣證券交易所臺灣50報酬指數」及／或該績效指標於任何特定日期、時間所代表數字之預期結果提供任何明示或默示之擔保或聲明。「富時臺灣證券交易所臺灣50報酬指數」係由臺灣證交所在富時集團的協助下編製及計算；惟富時集團及臺灣證交所不就「富時臺灣證券交易所臺灣50報酬指數」之錯誤承擔任何過失或其他賠償責任；且富時集團與臺灣證交所無義務將績效指標中之任何錯誤告知任何人。基金買賣係以投資人自己之判斷為之，投資人應瞭解並承擔交易可能產生之損益，且最大可能損失達原始投資金額。基金不受存款保險、保險安定基金或其他相關保障機制之保障。如因基金交易所生紛爭，台端應先向本公司申訴，如不接受前開申訴處理結果或本公司未在三十日內處理時，得在六十日內向金融消費評議中心申請評議。台端亦得向投信投顧公會申訴、向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中心申請調處或向法院起訴。上述基金為主動式ETF基金，主要投資國內上市、上櫃股票市場，在合理風險下，基金投資風險包含類股過度集中之風險、產業景氣循環之風險、流動性風險、投資地區政治之風險等。雖投資基金具有分散各標的風險效果，惟仍具有相當程度的風險，投資人仍應注意所有投資基金之風險。本基金自成立日起至上市日前一個營業日止，經理公司或所委任之基金銷售機構不接受本基金受益權單位數之申購或買回。本基金受益憑證之上市買賣，應依證券交易市場有關規定辦理。本基金於上市日後將依臺灣證交所規定於臺灣證券交易時間內提供盤中估計淨值供投資人參考。計算盤中估計淨值因評價時點及資訊來源不同，與實際基金淨值計算或有差異，投資人應注意盤中估計淨值與實際淨值可能有誤差值之風險，經理公司於臺灣證券交易時間內提供的盤中估計淨值僅供投資人參考，實際淨值應以本公司最終公告之每日淨值為準。本基金配息不代表基金實際報酬，且過去配息不代表未來配息；基金淨值可能因市場因素而上下波動，於獲配息時須一併注意基金淨值之變動。本基金為主動式交易所交易基金，故投資目標未追蹤、模擬或複製特定指數之表現，而係經理公司依其所訂投資策略進行基金投資。